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惠州市增江龙门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龙门县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惠州市龙门县龙城街道西林路 152 号 联系方式：13480574130 联系人：刘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土保持监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服务范围； 2. 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4.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堤防 14.48 公里，加固堤防 1.72 公里，新建护岸 2.74 公里，新建排涝站 5 座、水闸 6 座、排水涵 17 座、穿堤涵管 5 座，重建排水涵 5 座。 2. 服务内容:监测单位应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监测频次、内容和方法，及时开展监测工作；监测成果应客观真实反映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情况。监测成果应定期报送至惠州市水利局。监测单位应根据批



序号	类别	建议
		<p>复的水保方案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编制《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期间每季度第1个月月底前报送上一季度的《季度报告表》，水土流失危害事件发生后7日内报送《水土流失危害事件报告》，监测任务完成后3个月内报送《总结报告》，如发现生产建设单位违规弃渣、不合理施工造成严重水土流失等情况的，应随时报告。</p> <p>3.要求:按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给出客观的数据出具报告，完成惠州市增江龙门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下浮率，0.00%~10.00%。</p> <p>3.计价标准：参照《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7〕37号）中表4-2所列标准，以及初步设计批复的相关金额，计算出基准服务金额为39.08万元。</p>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p>

序号	类别	建议
		<p>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p>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p>



序号	类别	建议
		和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龙门县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6年4月30日

